

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

2016 年公开招聘人员资格复审公告

根据云南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批准实施的《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 2016 年公开招聘人员方案》规定，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招聘人员笔试工作已结束，须对进入面试环节的考生进行资格复审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资格复审人员名单

根据笔试成绩，按拟招聘人数与参加面试人数 1:3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进入面试环节人员（博士、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免笔试，直接进入面试，且不占参加笔试人员进入面试环节的名额）；个别急需人才的岗位未达到 1:3 招考比例的，报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后确定进入面试环节人员。

进入面试环节需进行资格复审的人员名单如下：

序号	招聘岗位	姓名	笔试成绩	笔试排名
1	电气学院专任教师	李慧东	226.5	1
		李腾	223	2
		李永恒	217.5	3
2	电气学院专职秘书	金荣	230	1
		杨东成	224.5	2
		郑玉莉	214	3
3	建工学院专职辅导员	黄中女	232	1
		罗姗姗	226	2
		吴璇	221.5	3
4	测绘学院专任教师 (本科为测绘工程专业)	程功	200	1
		王亚男	198.5	2
		袁会如	194	3
5	环境工程学院专职辅导员	李目文	240.5	1
		刘景坤	232.5	2
		胡琼	222.5	3

6	机械工程学院专任教师	高强	217	1
		仇田	210.5	2
		胡敏敏	210	3
7	机械工程学院专职辅导员	张静	222.5	1
		赵璧	215	2
		陈蕾	194.5	3
8	建材学院专任教师	王国伟	203	1
		李艳	189.5	2
		刘玉玲	185	3
9	化工学院专职辅导员	张航	200	1
		朱琳	189	2
		樊惠	180.5	3
10	计算机信息学院专任教师 (信息与通信工程类)	万代立	206.5	1
		宋浩	205	2
		张恒	204	3
11	计算机信息学院专任教师 (电子科学、控制工程类)	黄燕燕	221	1
		姚应东	214	2
		钟卿	208	3
12	计算机信息学院专任教师专 职辅导员	庄文彬	221	1
		李彬昕	203.5	2
		赵利利	183	3
13	外语学院专职辅导员	张鑫	220.5	1
		戈云霞	203	3
		王艳玲	193.5	4 (第2名自 动放弃)
		李艳花	免笔试	副教授/免 笔试
14	商学院专任教师	车蒙	222	1
		徐艳	212.5	2
		马思玮	209.5	3
15	商学院专职辅导员	张瑛	210	1

		由明宇	184	2
		卢楠	169.5	3
16	艺术设计学院专任教师 (宝石学、材料学等)	黄睿	215.5	1
		董琳玲	213.5	2
		李贺	208.5	3
		蹇龙	博士	博士/免笔试
17	艺术设计学院专任教师 (珠宝首饰设计等)	姜美宁	175	1
		袁飞	173.5	2
18	艺术设计学院专职辅导员	王锦财	199.5	1
		杨波	195.5	2
		赵雅洁	166.5	3
19	社会科学学院专任教师	柳成超	211	1
		李依	206.5	2
		窦金焕	202	3
20	体育部专任教师	张为	169.5	1
		代莹	163.5	2
		刘丹妮	159.5	3
21	党委(校长)办公室	杨娅	244.5	1
		冯玲	236	2
		袁泉	232.5	3
22	学生处	王琳	221	1
		华佳	215	2
		刘晓林	200.5	3
23	财务处(男)	陶柏江	236	1
		王路盛	215	2
		张晓磊	201.5	3
24	财务处(女)	陈嘉萱	228.5	1
		苏雯	228.5	1
		王玉珏	228.5	1

25	图书馆	朱雪梅	189	1
		熊咏梅	187.5	2
		余欢	165	3
26	智能化管理部	缪蕊	214.5	1
		利有志	209	2
		苏映方	202	3
27	保卫处	王彤	180	1
		陶汝坤	178	2
		刘文德	176	3
28	后勤管理处	宁格	229.5	1
		张馨文	226	2
		易子琳	212	3

二、资格复审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**2016年8月1日~3日上午9:00~11:30，下午14:00~16:30**

地点：**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莲华校区（昆明市学府路388号）行政楼
四楼人力资源处**

三、资格复审需提交的资料（验原件，交复印件）

1、基本资料：**有效身份证**；符合招聘公告规定的**毕业证和学位证**，其中：报考电气学院专任教师、测绘学院专任教师、机械工程学院专职辅导员、建材学院专任教师、化工学院专职辅导员、计算机信息学院专职辅导员、外语学院专职辅导员（硕士）、商学院专任教师、商学院专职辅导员、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、学生处岗位，需同时提交本科阶段和硕士阶段的毕业证、学位证。招聘条件中**有专业方向要求的，需提供成绩单或证明专业方向的材料**。

2、报考专职辅导员、社会科学学院专任教师和学生处岗位的，需提交中共党员证明资料。

- 3、报考商学院专任教师和财务处岗位的，需提交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
- 4、报考智能化管理部岗位的，需提供相关工作经历证明（5年及以上）。
- 5、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交教育部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。

四、资格复审合格的，进入面试；资格复审不合格的，不进入面试，并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人员。

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人力资源处

2016年7月26日